



長榮大學
Chang Jung Christian University

115 學年度 單獨招收身心障礙學生 招生簡章

- 校址：711301臺南市歸仁區長大路 1號
- 電話：06 -2785123 分機 1162
- 專線：06-2785601
- 傳真：06-2785602
- 網址：<https://www.cjcu.edu.tw>

招生重要日程預定表

2026.03.23 長榮大學 114 學年度第 12 次招生委員會議通過

115 學年度單獨招收身心障礙學生招生 重要日程表

項 目	日 期
開放網路報名暨列印報名表日期	2026.04.29(三)至2026.05.11(一) ※ 超商繳費截止日期為 2026.05.07(四)
報名寄件截止日期	2026.05.11(一)【郵戳為憑】
寄發面試通知單	2026.05.18(一)
考試(面試)日期	2026.05.23(六)
放榜日期	2026.06.11(四)
總成績複查截止日期	2026.06.15(一)【限傳真申請】
正取生通訊報到日期	2026.06.18(四)【郵戳為憑】
備取生通訊報到日期	2026.06.23(二) 前
聲明放棄錄取資格截止日期	2026.06.24(三)

※ 如因實際招生試務需要，各項招生預定日程有所變動，得於本校網站公告及書面通知，考生不得以未接獲通知為由，要求予以補救，請考生特別注意。

單 位 名 稱		總機：06-2785123	所 在 位 置
教務處	註冊課務組（註冊、休退學、選課事宜）	1111~1117	行政大樓 2 樓
學務處	諮商中心資源教室（學習適應、輔導關懷與資源提供）	1280~1284	第二教學大樓5樓
	生活輔導組（減免、就貸、宿舍事宜）	1241、1242、1250	行政大樓 1 樓
	課外活動組（社團、獎助學金事宜）	1211~1215	學生活動中心 1 樓
	衛生保健組（健康檢查事宜）	1256~1258	第一教學大樓 1 樓
總務處	出納組（繳費、退費事宜）	1356~1357	行政大樓 2 樓

報 名 流 程

繳 交 報 名 費

請至長榮大學繳費系統，申請繳費帳號。
網址：<https://eportal.cjcu.edu.tw/Ebill/Home/Help>

網 路 報 名

超商繳費於繳費後 2~3 個工作天、轉帳及臨櫃繳費者於 1 個工作天後，至長榮大學招生資訊平台，填寫網路報名表。
報名網址：<https://admission.cjcu.edu.tw/Home/Introduction/03>

繳 交 書 審 資 料

將所有報考須繳交之各項表件及證件平放裝入「報名信封」至招生資訊平台下載列印『報名專用信封封面』黏貼於信封上，且於信封正面註明報名流水號碼、姓名、地址、報考學系別，依規定之報名期限內郵寄或親自繳件。

目錄

壹、招生學系分則	1
企業管理學系	1
國際企業學系	2
航運管理學系	3
醫務管理學系	4
大眾傳播學系	5
翻譯學系	6
運動競技學系	7
資訊工程學系	8
數位媒體設計學系	9
貳、報考資格	10
參、報名相關規定	10
肆、面試時間及地點	14
伍、成績計算、同分參酌暨錄取方式	15
陸、錄取公告	15
柒、成績複查	15
捌、正（備）取考生報到（遞補）作業	15
玖、附註	16
附錄、「入學大學同等學力認定標準」有關學士班報考規定（摘要）	17

附件別冊

- 一、報名表副表
- 二、報名信封封面
- 三、持國外學歷報考切結書
- 四、低收入戶報名費用全免優待申請表
- 五、報名費退費申請表
- 六、成績複查申請表
- 七、放棄錄取資格聲明書
- 八、本校校園無障礙地圖
- 九、本校交通位置圖

壹、招生學系分則

各系招生名額、報考資格、考試項目、成績計算及注意事項

學系別	企業管理學系		名額	1 名
考試項目				
一、資料審查（須於報名時繳交）： 1. 在校歷年成績單。 2. 個人自傳。 3. 讀書計畫。 4. 其他有利於審查之資料。 二、面試：2026 年 05 月 23 日（六）				
總成績計算方式				
項目	各科總分	加權計分採計倍數	總成績同分參酌順序	
資料審查	100 分	1.00	2	
面試	100 分	1.00	1	
注意事項				
本招生學系不限障礙類別。				
學系簡介				
本系培育多元、創新暨系統化思維素養之專業管理人才，課程設計以五管知識為基礎，聚焦於行銷、數位經營及創新應用等職場核心能力，營造理論與實務兼備的教學環境，重視產學合作、實習、證照 等多元化學習與發展，使同學具備職場競爭力。				
學系特色				
1. 模組特色課程：聚焦行銷、數位經營及創新應用等職場核心能力。 2. 實習選修機制：實地體驗職場生態與文化。 3. 課程結合證照：搭配業界採信的證照考試，為進入職場做準備。 4. 畢業專題競賽：同學組隊完成理論與實務具體實踐的畢業專題。 5. 多元學習平台：企業參訪、管理講座暨職涯教育為主軸。				
學系辦公室洽詢方式	06-2785123轉2101 ba@mail.cjcu.edu.tw	學系辦公室地點	第三教學大樓 7 樓	
資源教室輔導老師	廖子瑄老師	資源教室洽詢方式	06-2785123 轉 1281	

各系招生名額、報考資格、考試項目、成績計算及注意事項

學系別	國際企業學系		名額	2 名
考試項目				
一、資料審查（須於報名時繳交）： 1. 在校歷年成績單。 2. 個人自傳。 3. 讀書計畫。 4. 其他有利於審查之資料。 二、面試：2026 年 05 月 23 日（六）				
總成績計算方式				
項目	各科總分	加權計分採計倍數	總成績同分參酌順序	
資料審查	100分	1.00	2	
面試	100分	1.00	1	
注意事項				
本招生學系不限障礙類別。				
學系簡介				
本系旨在培養企業國際化所需之專業管理人才。畢業生可從事國際行銷、國際貿易、金融投資、航運物流等相關工作。				
學系特色				
1. 課程規劃涵蓋智慧行銷、金融貿易、航運物流、國際經營、職場職能與就業力五大類領域課程。 2. 媒介企業實習，安排企業參訪，增進學生實務經驗。 3. 開設『經營管理講座』課程。 4. 提供證照輔導與國際交換生獎學金。				
學系辦公室洽詢方式	06-2785123轉2151 ib@mai.l.cjcu.edu.tw		學系辦公室地點	第三教學大樓3樓
資源教室輔導老師	吳雅婷老師		資源教室洽詢方式	06-2785123轉 1283

各系招生名額、報考資格、考試項目、成績計算及注意事項

學系別	航運管理學系		名額	2 名
考試項目				
一、資料審查（須於報名時繳交）： 1. 在校歷年成績單。 2. 個人自傳。 3. 讀書計畫。 4. 其他有利於審查之資料。 二、面試：2026 年 05 月 23 日（六）				
總成績計算方式				
項目	各科總分	加權計分採計倍數	總成績同分參酌順序	
資料審查	100分	1.00	2	
面試	100分	1.00	1	
注意事項				
本招生學系不限障礙類別。				
學系簡介				
本系旨在培養海運、空運專業人才。畢業生除在海空運相關領域就業外，尚可進修運輸物流相關研究所及參加公職考試。				
學系特色				
1. 本系培養海運、空運專業人才，大二起可選擇主修海運或空運。 2. 重視實務訓練與專業證照取得，安排學生至航空站、航空公司、海運公司、貨物承攬運送公司、台灣高鐵公司等機構暑期實習及就業實習。 3. 本系提供多種獎助學金。				
學系辦公室洽詢方式	06-2785123轉2251 janice@mail.cjcu.edu.tw		學系辦公室地點	第三教學大樓7樓
資源教室輔導老師	廖子瑄老師		資源教室洽詢方式	06-2785123轉 1281

各系招生名額、報考資格、考試項目、成績計算及注意事項

學系別	醫務管理學系		名額	1 名
考試項目				
一、資料審查（須於報名時繳交）： 1. 在校歷年成績單。 2. 個人自傳。 3. 讀書計畫。 4. 其他有利於審查之資料。 二、面試：2026 年 05 月 23 日（六）				
總成績計算方式				
項目	各科總分	加權計分採計倍數	總成績同分參酌順序	
資料審查	100分	1.00	2	
面試	100分	1.00	1	
注意事項				
本招生學系不限障礙類別。				
學系簡介				
本系宗旨致力於培養人文、知識與能力兼備的永續學習醫務管理人才，以提升我國醫療保健服務之效率與品質。				
學系特色				
1. 南臺灣第一個成立的醫務管理學系。 2. 長榮醫管讓你擁有三力：健康與管理雙全的知識能力、獨立邏輯思考的解題能力、以及自我永續的成長能力。 3. 學術與實務經驗兼具、專長多元（醫務管理、長期照護、商學管理與健康政策管理等）的師資。 4. 兼具專業理論與實務的課程，選擇最多元、學習最紮實；兼具理性溝通與關懷，是成長的最佳陪伴。 5. 學士、碩士一路通，在職充電也無憂。 6. 實習機構遍全國，未來職場任遨遊。 7. 置身綜合大學中，潛能開發資源豐。				
學系辦公室洽詢方式	06-2785123轉3051 hca@mail.cjcu.edu.tw		學系辦公室地點	第二教學大樓7樓
資源教室輔導老師	李佩樺老師		資源教室洽詢方式	06-2785123轉 1280

各系招生名額、報考資格、考試項目、成績計算及注意事項

學系別	大眾傳播學系		名額	1 名
考試項目				
一、資料審查（須於報名時繳交）： 1. 在校歷年成績單。 2. 個人自傳。 3. 讀書計畫。 4. 其他有利於審查之資料。 二、面試：2026 年 05 月 23 日（六）				
總成績計算方式				
項目	各科總分	加權計分採計倍數	總成績同分參酌順序	
資料審查	100分	1.00	2	
面試	100分	1.00	1	
注意事項				
本招生學系不限障礙類別。				
學系簡介				
長榮大學大眾傳播學系成立於1996年，致力於培養具備專業傳播技能與人文素養的全媒體人才。學系課程涵蓋行銷、廣告、社群、公關、影視、攝影、剪輯、廣播、藝文、AI 融入傳播與職場應用等領域，讓學生掌握多元專業與時代趨勢的傳播實務。				
學系特色				
1. 本系豐富多元的領域，關懷尊重的優質學習環境，培育學生展現自信、充分發揮個人潛力，超越障礙，自我實現。 2. 國際影壇大導演走進教室！本系林見坪老師的電影創作《小黃花》榮獲全球 50 項國際獎項，致力指導學生拍片藝術，傳承頂尖的影視實務經驗。 3. 致力培育學生AI能力，114學年度入學學生獲國家級產業AI人才完訓證書、生成式AI專家(Specialist)國際證書。 4. 強調實務導向：專業攝影棚、舞台劇場、剪輯室、長榮之聲廣播暨播客電臺等。 5. 每一位學生都能在溫馨的長榮大傳裡，書寫屬於自己精彩的《大傳奇》。歡迎來到長榮大傳！				
學系辦公室洽詢方式	06-2785123轉4101 ashow@mail.cjcu.edu.tw		學系辦公室地點	第二教學大樓2樓
資源教室輔導老師	廖子瑄老師		資源教室洽詢方式	06-2785123轉 1281

各系招生名額、報考資格、考試項目、成績計算及注意事項

學系別	翻譯學系	名額	2 名
考試項目			
一、資料審查（須於報名時繳交）： 1. 在校歷年成績單。 2. 個人自傳。 3. 讀書計畫。 4. 其他有利於審查之資料。 二、面試：2026 年 05 月 23 日（六）			
總成績計算方式			
項目	各科總分	加權計分採計倍數	總成績同分參酌順序
資料審查	100分	1.00	2
面試	100分	1.00	1
注意事項			
本招生學系不限障礙類別。			
學系簡介與特色			
1. 本系提供語言教學與觀光、產業翻譯(經貿、科技、新聞媒體)實務課程與訓練，並培育第二外語(法)及英語教學人才。 2. 培育在公立機構、跨國企業、翻譯與文化事業、教育事業、觀光旅遊業或從事口、筆譯專兼職工作等多元就業之專業人才。 3. 著重提升學生運用多媒體的能力及使用專業電腦翻譯軟體與網路資源之素養，以因應數位轉型世代之需求。 4. 透過本系畢業專題要求與配合校內外補助資源，安排與鼓勵學生進行國內、外實習，也協助學生赴國外姊妹校進行交換留學與海外工讀學習，拓展國際競爭能力。			
學系辦公室洽詢方式	06-2785123轉4051 karin@mail.cjcu.edu.tw	學系辦公室地點	第一教學大樓 2 樓
資源教室輔導老師	李佩樺老師	資源教室洽詢方式	06-2785123 轉 1280

各系招生名額、報考資格、考試項目、成績計算及注意事項

學系別	運動競技學系		名額	2 名
考試項目				
一、資料審查（須於報名時繳交）： 1. 在校歷年成績單。 2. 個人自傳。 3. 讀書計畫。 4. 其他有利於審查之資料。 二、面試：2026 年 05 月 23 日（六）				
總成績計算方式				
項目	各科總分	加權計分採計倍數	總成績同分參酌順序	
資料審查	100分	1.00	2	
面試	100分	1.00	1	
注意事項				
本招生學系不限障礙類別。				
學系簡介				
本系以培育運動專業人才為使命目標，大學課程模組化銜接職涯；分為『競技運動模組』、『健身運動模組』，朝向培養學生具備運動專業知識能力、溝通及協調能力、運動服務熱忱能力、具備運動技能示範及指導能力與團隊分工及合作能力，主要致力於培育優秀運動選手、專業競技運動教練與體育運動健身指導員人才等；進修學士班以提升體育運動從業人員專業知能；碩士班以建立紮實理論與實務基礎及提升學術研究能力並培養運動選手、教練與訓練科學專業人才為主。				
學系特色				
1. 培育優秀運動專業人才。 2. 培養具有健全人格、人文素養及服務精神的學生。 3. 培養運動健身、運動賽會與各項競賽活動之實作能力。				
學系辦公室洽詢方式	06-2785123轉2451 a718@mail.cjcu.edu.tw		學系辦公室地點	第三教學大樓 1 樓
資源教室輔導老師	陳沂暄老師		資源教室洽詢方式	06-2785123 轉 1282

各系招生名額、報考資格、考試項目、成績計算及注意事項

學系別	資訊工程學系		名額	2 名
考試項目				
一、資料審查（須於報名時繳交）： 1. 在校歷年成績單。 2. 個人自傳。 3. 讀書計畫。 4. 其他有利於審查之資料。 二、面試：2026 年 05 月 23 日（六）				
總成績計算方式				
項目	各科總分	加權計分採計倍數	總成績同分參酌順序	
資料審查	100分	1.00	2	
面試	100分	1.00	1	
注意事項				
本招生學系不限障礙類別。				
學系簡介				
資訊工程學系以培育資訊科技人才為宗旨，師資陣容堅強，實驗設備新穎。				
學系特色				
本系適合對資訊及電腦有興趣的學生就讀，發展重點為 IoT 物聯網通訊及 AI 人工智慧等技術與應用。本系設備新穎，學生日後可成為資訊工程師、網路工程師、軟體工程師或 AI 人工智慧工程師等，就業 與升學管道十分寬廣。本系通過『工程及科技教育認證』，教學成效和畢業學歷與國際接軌。				
學系辦公室洽詢方式	06-2785123轉6151 sandyho@mail.cjcu.edu.tw		學系辦公室地點	第三教學大樓 5 樓
資源教室輔導老師	吳雅婷老師		資源教室洽詢方式	06-2785123 轉 1283

各系招生名額、報考資格、考試項目、成績計算及注意事項

學系別	數位媒體設計學系		名額	2 名
考試項目				
一、資料審查（須於報名時繳交）：				
1. 在校歷年成績單。				
2. 個人自傳。				
3. 讀書計畫。				
4. 其他有利於審查之資料。				
二、面試：2026 年 05 月 23 日（六）				
總成績計算方式				
項目	各科總分	加權計分採計倍數	總成績同分參酌順序	
資料審查	100分	1.00	2	
面試	100分	1.00	1	
注意事項				
本招生學系不限障礙類別。				
學系簡介				
本系以藝術美學為基礎，結合設計、藝術與數位科技重點領域之專業實務，透過STEAM 創新教學模式，跨域結合多樣化專業課程學習，藉由實作累積實務經驗；貼近目前業界對於：廣告商展企劃、視覺設計、包裝設計、遊戲設計、數位媒體、網頁設計、2D 與 3D 動畫等文創與數位媒體產業，以及互 動藝術、互動介面設計 (UI) 及使用者經驗設計 (UX)、視覺互動設計、互動創意與服務設計及虛擬實境 VR、擴增實境 AR、混和實境 MR 等人才需求。				
學系特色				
本系為強化專業與特色發展，除了視覺設計、動畫媒體製作之外，更以新媒體互動藝術與數位遊戲設計為切入點，結合創新體驗與設計實務，創造互動式體驗情境與沈浸式感官感受，發展教師專業Lab積極爭取產學研計畫；同時因應時代發展趨勢，導入AI生成應用設計，深化培育職場所需之前瞻人才。 學系同時另有下列特色：				
1. 設有「XR互動體感推動中心」、「虛實跨境媒體中心」、「STEAM教育推動中心」，進行重點特色發展，對接產業人才與技術所需。				
2. 提供國際移動機會，可與國外姐妹校進行交換課程學習。				
3. 提供企業實習機會，讓學生提早與職場接軌。				
4. 學系提供學生多元的課程模組選擇方向，成為職場常勝軍。				
學系辦公室洽詢方式	06-2785123轉6301 kaozo@mail.cjcu.edu.tw		學系辦公室地點	第三教學大樓5樓
資源教室輔導老師	吳雅婷老師		資源教室洽詢方式	06-2785123轉 1283

貳、報考資格

凡國內外公立或已立案之私立高級中等學校、高級職業學校以上畢業（含 114 學年度應屆畢業）或符合入學大學同等學力認定標準者（請參閱附錄一）且應具有下列資格之一，始可報考，惟每位考生限報考一校一系。

一、領有身心障礙證明（手冊），且在報名截止日（含）前仍屬有效者。

二、經各直轄市、縣（市）政府特殊教育學生鑑定及就學輔導委員會（簡稱鑑輔會）鑑定為身心障礙（臨界障礙者不符報考資格），應安置就學且有證明者，且其相關鑑定證明在報名截止日（含）前仍屬有效。適用階段須為「高中職教育階段」或「中等教育階段」或「高級中等學校教育階段至高等教育階段一年級」，且其鑑定證明上無註記「不適於升學大專校院時使用」者。

三、其他事項：

（一）學習障礙考生，僅得持鑑輔會證明報考。

（二）鑑輔會鑑定結果與身心障礙證明（手冊）不一致者，以鑑輔會鑑定結果為主。

（三）報名截止日前仍未取得教育部鑑輔會證明者，請檢附教育部通過身心障礙鑑定之函文影本。

（四）高中職「應屆畢業生」不得再持國中就學時期所取得之鑑輔會證明報考本甄試，即便證明所載之適用教育階段為「中等教育階段」或「高中職教育階段」亦不適用。

（五）高中職「已畢（肄）業生」須持適用教育階段「至高等教育階段一年級（含以上）」，不得再持中等教育階段或高中職教育階段之鑑輔會證明。

（六）高中職畢（肄）業已逾 1 年以上者，不得再持高中職就學時期所取得之鑑輔會證明報考本招生。

參、報名相關規定

一、報名方式：

本招生一律採網路報名，考生報名資料必須以通訊寄件或現場繳件方式送至本校，始完成報名手續。

流程：繳交報名費→上網登錄報名→列印網路報名表→郵寄紙本報名資料→完成報名

二、報名日期：

（一）開放網路報名暨列印報名表日期：

2026 年 04 月 29 日（三）至 2026 年 05 月 11 日（一）止【請於截止日夜間 12 時前務必完成網路報名暨列印報名表動作，逾時視同未完成報名，請考生注意】。

（二）報名資料通訊寄件或現場繳件截止日期：

2026 年 05 月 11 日（一）【郵戳為憑，逾期不予受理】。

三、報名費、繳費方式與退費規定：

（一）報名費：

1. 個人報名：新台幣 800 元。

2. 團體報名：兩人團體報名者報名費享九折優惠，三至四人團體報名者報名費享八折優惠、五至九人團體報名者報名費享七折優惠、十人以上團體報名者報名費享五折優惠。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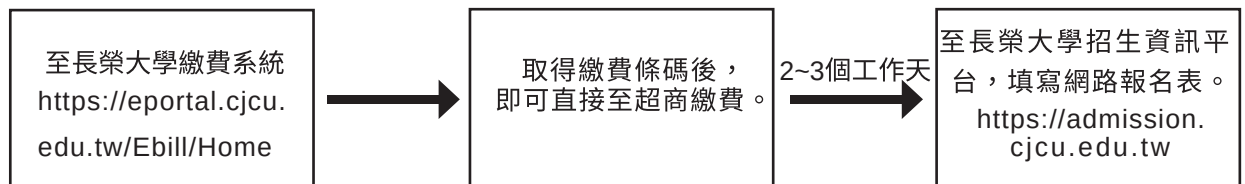
3. 低收入戶者：得免繳報名費，請務必依下列說明辦理。

- (1) 凡考生係屬臺灣各縣市所界定之低收入戶考生，可憑前開各地政府或其依規定授權鄉、鎮、市、區公所開具之低收入戶證明文件（非清寒證明），得免繳報名費。
- (2) 申請免繳報名費之低收入戶者請自行到網站下載申請表或簡章附件四，**最遲於 2026 年 05 月 11 日（報名截止日）中午 12 點前**，將申請表及低收入戶證明文件影本傳真（06-2785602）至招生行政組，逾期不予受理，事後不得要求補辦理。俟審核通過後，本校將以 E-mail、電話或手機通知考生，考生即可獲准登入網站報名。
- (3) 提出本項申請者，請勿先行繳交報名費，若考生已於事先繳交報名費，本校將不退還報名費。
- (4) **低收入戶證明文件正本請連同報名資料一併寄至本會。**

(二) 繳費方式（共有四種方式可擇一辦理）：

1. 超商繳費

報名費可透過超商繳費，需加收手續費 15 元，繳費截止日為 2025 年 05 月 07 日（三），繳費成功後須待兩個工作天（不含休假日）後始能上網登錄報名。完成後收據請妥善保存，以備查驗。團體報名費請參閱下表流程 4-2 說明。



2. 自動櫃員機 (ATM) 繳費流程及步驟

請依下表流程辦理，繳費完成後，請自行妥善保存交易明細表正本，以備查驗。

※ 註：轉帳手續費由轉出帳號負擔，不包含於報名費內。

流程	步驟
1	持金融卡（不限考生本人之金融卡）至各金融機構自動櫃員機（ATM）轉帳繳費。
2	金融卡插入ATM 後選擇「轉帳」功能（非約定帳號）。
3	輸入中國信託商業銀行行庫代碼「822」
4-1	個別報名者： 報名費為800元整， 輸入網路報名「銀行繳款帳號」16 碼： <u>81154+03+考生身分證後9碼數字</u> 。 【81154為銀行識別碼，03為該招生代碼。】 例： 某考生報考，其個人身份證號碼為D123456789（此為範例，非固定帳號），則其「銀行繳款帳號」為 1154-03-123456789。
4-2	團體報名者： 報名費請參閱前頁之說明。 請考生依上述繳費方式，以團體報名中某一人的繳款帳號繳足折扣後之全額（例如：本招生原報名費800元，有3人團體報名，則享有8折優惠，折扣後之3人全額即為 $800 \times 3 \times 0.8 = 1920$ 元）。
5	輸入轉帳金額：請分別依個別報名之報名費或團體報名規定之全額繳交。
6	完成繳款(請列印交易明細表)，明細表正本自行妥善留存。

3. 中國信託商業銀行各地分行辦理臨櫃繳款

請至銀行櫃檯索取「代收業務繳款專用單」填寫：

入帳行	中國信託商業銀行西台南分行
戶 名	長榮大學
帳 號	輸入網路報名「銀行繳款帳號」16 碼：81154-03- xxxxxxxxxx (如上表說明)
金 額	新台幣 800 元整 (團體報名者另依優待金額繳費)

※ 將「代收業務繳款專用單」收執聯正本自行妥善留存。

※ 中國信託商業銀行各地分行甚多，地址或有變動，考生如有需要，請自行上網查詢 (<https://consumer.chinatrust.com.tw/>)；或撥免付費電話0800-024-365或電話02-27695000洽詢。

4. 本校出納組親繳

繳費收據正本請親交至行政大樓二樓招生行政組以開通報名權限。

(三) 退費規定：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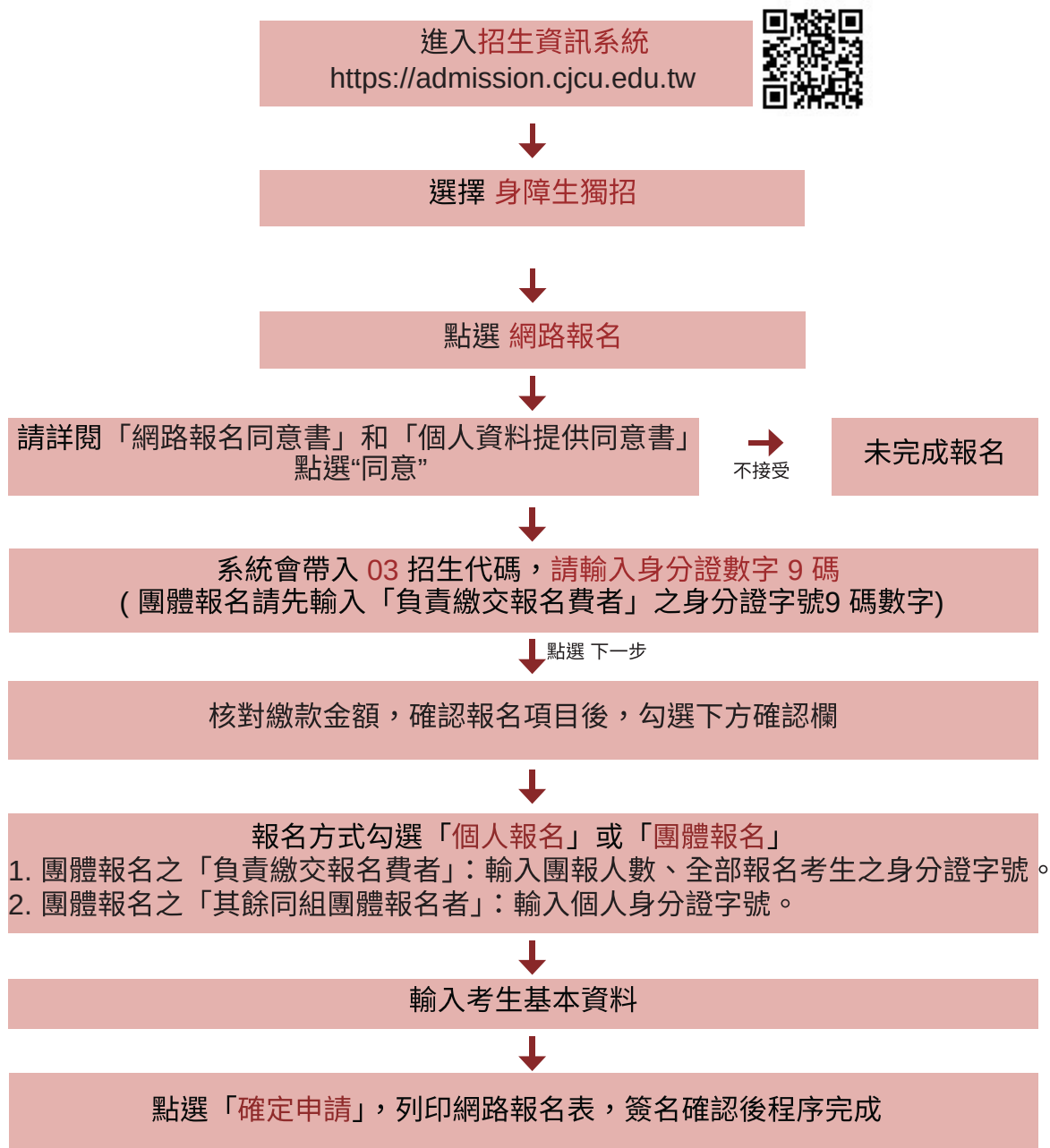
1. 退費規定只限個人報名者，團體報名者繳費成功後，不得以任何理由申請退費。
2. 溢繳報名費者退還報名費溢繳部份。
3. 繳費後未進行網路報名、逾期繳件或未繳件、資格不符而無法報名（持國外學歷者除外）者，得扣除資格審查等手續費參佰元後，退還餘額。
4. 其餘原因（含已完成報名手續）者，恕不接受退費，請考生報名前審慎檢查與考慮。
5. 請一律依下表規定提出退費申請，否則恕不受理。

申請應繳資料
1. 退費申請表（格式一律如簡章附件五）：請將申請表各欄填寫完整，並須檢附 ATM 轉帳交易明細表或臨櫃繳款收據正本。 2. 貼足 28 元掛號郵資之回郵信封一個：收件人處請填妥考生姓名、通訊地址，退費一律開立支票，以所附回郵信封掛號寄回。
申請手續
• 一律採通訊方式，於 2026 年 05 月 11 日報名截止前提出申請（以郵戳為憑，逾期不予受理）。 • 將上述資料以掛號郵寄 711301 臺南市歸仁區長大路 1 號「長榮大學招生委員會收」，信封請註明「單獨招收身心障礙學生招生報名費退費申請」。

四、網路登錄報名作業流程及注意事項：

- (一) 請先依規定方式繳交報名費成功後，ATM 轉帳繳款者於 30 分鐘後即可上網進行報名作業；超商繳款者須待兩個工作天（不含休假日）後始能上網登錄報名。
- (二) 報名日期：2026 年 04 月 29 日（三）起至 2026 年 05 月 11 日（一）止。請務必於報名截止日前完成網路報名暨列印報名表動作，逾時視同未完成報名手續。
- (三) 若不慎輸入錯誤，請於列印網路報名表後以紅筆更正後寄交本會（一經本會收件後，不得再以任何理由要求更正）。輸入報名表各項資料時，請審慎核對無誤後再送出（若因登錄資料有誤，以致考生權益受損時，概由考生自行負責）。
- (四) 報名所需之附件表格，請自行下載列印備用。

網路報名步驟說明



(六) 收件相關規定：

- 資料寄送前，請將所有報考須繳交之各項表件及證件依照本簡章第 14 頁規定之順序，由上而下整理齊全，平放裝入「報名信封」（請自備 B4 大型信封，並至網站上下載列印『報名專用信封封面』黏貼於信封上）內，且於信封正面註明報名流水號碼、姓名、地址、報考學系別，依簡章所規定之報名期限內，以「掛號」郵寄。
- 收件地點：【711301】臺南市歸仁區長大路1號。
- 收件人：長榮大學招生委員會（以下簡稱本會）。
- 如欲現場繳件者，可於通訊寄件截止日前，將封妥之報名專用信封套，於上班時間內送達本招生委員會（設於行政大樓二樓「招生行政組」辦公室）登錄收件。

(七) 凡未於報名截止日【以郵戳為憑】前寄回報名表及報名所需資料者，視同未完成報名手續，所繳報名費一概不予退還。如因逾期寄（繳）件、資格不符、表件不全而無法報名時，責任概由考生負責。

五、報名繳交資料規定：

(一) **網路報名表**：請一律使用經由網路登錄報名後自網路下載列印之報名表。

1. 請於網路報名表上黏貼**2吋證件彩色照片1張**。

2. 請於網路報名表背面黏貼**國民身分證正、反面影本**。

3. 請於網路報名表背面黏貼**學歷證件影本**。

(1) 應屆畢業生：請附學生證正反面影本，需蓋滿3年6個學期註冊章，若為IC卡式學生證而無註冊章者，請另附歷年成績單或在學證明。

(2) 已畢業生：請附畢業證書影本。

(3) 同等學力者：請附修業證明書(含歷年成績單)影本，或其他同等學力證明文件影本。

(4) 持港澳、大陸地區等之學歷報考者，其學歷之採認須符合教育部各相關法規。

(5) 持國外學歷報考者，應依據教育部頒布之「大學辦理國外學歷採認辦法」辦理。其就讀之學校須為教育部認可者始得報考，各國外大學參考名冊可於教育部國際及兩岸教育司網頁查詢。若持國外學歷考生至**報名截止前**尚無法繳交下列文件者，即以報考資格不符論，取消其報考資格，且不退還報名費，責任由考生自負。

A、「持國外學歷報考切結書」(格式如簡章附件三)；

B、經我國駐外館處驗證之國外學歷證件(含歷年成績證明)影本一份(須附經公證之中譯本)；

C、內政部入出國及移民署核發之入出境紀錄(外籍生與僑生免繳)，此紀錄應包括國外學歷修業起訖期間。

(二) **報名表副表**：

1. 請於報名表副表上黏貼**2吋證件彩色照片1張**。

2. 請於報名表副表背面黏貼國民身分證正、反面影本。

3. 請於報名表副表背面黏貼學歷證件(說明如上)影本。

4. 請於報名表副表背面黏貼有效期限之身心障礙證明(手冊)正、反面影本或鑑輔會證明影本。

5. 腦性麻痺考生請另繳交應考功能鑑定表影本。

(三) 考生如需申請特殊服務，請註明於報名表副表內。

(四) 資料審查項目請於報名時一併繳交，否則以該項放棄計分論。

(五) 報名資料經本會收件後，均不得以任何理由要求更改報考身分、應考資格。

(六) 報名考生所繳交之審查資料，均不退回。考生如有他用，請自行備份。

(七) 不符合報考資格或所繳證件有冒名頂替、偽造、變造、假借、冒用之情事者，本校應拒絕其報名。

肆、面試時間及地點

一、面試通知寄發時間：**2026年05月18日(一)**，以限時信寄發面試通知。

二、面試時間、地點：預計於**2026年05月18日(一)**於本會網站<https://admission.cjcu.edu.tw/Home/Introduction/03>公佈。

三、面試日期：**2026年05月23日(六)**。



四、資料審查不需到場。

五、面試時請攜帶國民身分證正本(或以有效期限內之護照、駕照、健保卡或外僑居留證替代)應試。

六、如遇颱風、地震、水災等重大天然不可抗拒之災害，或是發生嚴重流行、傳染疾病，或發生全國性、區域性重大事故，導致考試無法如期進行時，本會將最遲於考前8小時在本校網站公告或另行在電視台、廣播電台等傳播媒體公布訊息，不另行通知個別考生，考生應予留意並配合，不得異議。

伍、成績計算、同分參酌暨錄取方式

- 一、考試科目資料審查與面試項目成績滿分均為一百分，惟各學系考試科目有加重計分之規定者，從其規定。
- 二、最低錄取標準由本會決定，並以總成績高低（計算至小數點以下第二位，小數點以下第三位四捨五入）依序錄取至各學系額滿為止。本招生考試得酌列備取生，並得採不足額錄取。不足額錄取者，不得列備取生。
- 三、考生若面試缺考者，不予錄取。
- 四、考試同分參酌方式：
各學系如有二人以上總成績分數相同時，同分參酌順序依本簡章壹之說明，如仍同分則由招生學系學程面試決定之。

陸、錄取公告

- 一、預定於 2026 年 06 月 11 日 (四) 寄發考試結果通知單、正取生報到通知書、備取生遞補通知書。
- 二、寄發通知單時，同時於本校網站公告，網址為：<http://admission.cjcu.edu.tw/>。
- 三、本會恕不接受電話查詢成績、錄取名單。



柒、成績複查

- 一、複查時間：考生如對某科成績存疑時，得於 2026 年 6 月 15 日 (一) 前，以傳真方式提出申請，逾期不予受理。
- 二、申請手續之規定：申請複查應依照下列規定辦理，違者不予受理。
 - (一) 請依本簡章所附之「成績複查申請表」以傳真方式 (06-2785602) 向本會提出申請，不得委託他人或考生本人或考生家長來會查詢。
 - (二) 申請複查須檢附考試錄取通知單併同成績複查申請書一起傳真。
 - (三) 申請複查不得要求重新審查書面資料。
 - (四) 申請表格請務必由考生以正楷親自填寫，以免影響考生權益。
 - (五) 同一項目不得連續申請複查。
- 三、複查結果：
 - (一) 複查結果若有增減分數，考生不得提出異議。
 - (二) 未錄取考生經成績複查結果，其實際成績已達最低錄取標準者，即予以補錄取。
 - (三) 已錄取之考生，於成績複查作業後，發現其總成績排名列於應錄取名額之外或總成績低於錄取標準時，即取消其錄取資格，該考生不得異議。

捌、正（備）取考生報到（遞補）作業

- 一、正取生報到作業：正取生須於 2026 年 6 月 18 日 (四) 前將報到通知書中規定證件以限時掛號信函寄達本會辦理通訊報到，以郵戳為憑，逾期未完成通訊報到手續者，即以自願放棄錄取資格論。
- 二、備取生遞補作業：
 - (一) 本會於正取生報到日截止後在本校網站公告正取生報到後缺額，供備取生查閱。
 - (二) 備取生須於 2026 年 06 月 23 日 (二) 前將遞補通知書中規定證件以限時掛號信函寄達本會。

辦理**通訊遞補報到**，以郵戳為憑，逾期末完成通訊遞補報到手續者，即以自願放棄遞補資格論。

- 三、正（備）取生應依「報到（遞補）通知書」規定繳驗與報考資格相符之學力證件及其他資格證明文件正本與影本等，否則取消錄取資格。逾期末報到（遞補）即以自願放棄錄取資格論，其缺額由備取生遞補之。
- 四、報到（遞補）時尚未取得畢業證書者，應填具切結書，於切結期限內補繳，逾期仍未繳交者，即以自願放棄入學資格論，請特別留意。
- 五、錄取考生，如發現報考資格不符規定，或所繳證件有偽造、假借、塗改等情事，即取消錄取資格；已註冊入學者，開除其學籍，且不發給任何相關學業證明；若在本校畢業後始發覺者，除勒令註銷其學位證書外，並公告撤銷其畢業資格。
- 六、錄取考生如有前列一、三、四項情事者，不得以任何理由要求補救措施，其缺額由備取生依序遞補至招生名額額滿為止。
- 七、**本項單招考試錄取之學生，若同時錄取「115 學年度身心障礙學生升學大專校院甄試」**僅得擇一報到，不得重複。

玖、附註

- 一、本招生簡章如有未盡事宜，得依教育部規定、本校學則、本校相關招生辦法與招生委員會決議辦理之。
- 二、考生如對考試結果或與考試相關事宜有疑義時，應於收到通知之次日起十五日內，以申訴書載明事實及理由，檢附有關文件及證據，向本校招生委員會提出書面申訴，逾期不予受理。本校招生考試申訴處理辦法請參閱網頁 <http://cjcu.tw/r/asxwCp>
- 三、本校設有資源教室，並配有 5 名專業輔導員，提供具特殊教育鑑定身分學生以下服務：
 - （一）生活輔導：協助學生在校生活適應，透過多元輔導方式辦理人際促進、成長團體、工作坊及講座等活動，提供學生關懷輔導，強化在校支持。
 - （二）依特教需求提供教材轉換、課堂協助、學習輔具借用、課業輔導、特殊考場服務、圖書影音借閱...等支持服務。
 - （三）心理輔導：資源教室關懷學生之心理、情緒困擾，並透過個別晤談、團體輔導活動等方式，陪伴學生在校適應。並視需求轉介心理諮商及相關專業資源。
 - （四）生涯輔導：召開個別轉銜會議，辦理多元化職涯輔導學習活動，協助同學生涯轉銜準備。
 - （五）行政服務：特殊教育鑑定、媒合身心障礙學生助理人員、資源轉介。
- 四、本校各學制之學雜費收費標準請參閱財務處網頁 <https://dweb.cjcu.edu.tw/as/files/434>。
- 五、本校為基督教大學，學生錄取入學後，請尊重本校之教會精神及傳統。
- 六、本校為提供急難救助，或幫助清寒學生安心就學，特別設置「安定就學專案」，項目包含緊急紓困、生活貸款、急難救助、清寒弱勢助學，各類工讀、公費慰問補助、低收入戶免費住宿、學生宿舍住宿費用可選擇「分期付款」或「以工代賑」方式與各種校內外獎助學金等等，可充分幫助需要的同學，詳細請參閱本校網站：<http://www.cjcu.edu.tw/>。
- 七、本招生簡章全文電子檔下載，不另販售紙本簡章（請勿來信函購），下載網址：<https://admission.cjcu.edu.tw/Home/Download/03>



「入學大學同等學力認定標準」有關學士班報考規定（摘要）

111 年 01 月 25 日教育部臺教高通字第 1112200196A 號令修正發布

第二條 具下列資格之一者，得以同等學力報考大學學士班（不包括二年制學士班）一年級新生入學考試：

- 一、高級中等學校及進修學校肄業學生有下列情形之一：
 - （一）僅未修習規定修業年限最後一年，因故休學、退學或重讀二年以上，持有學校核發之歷年成績單，或附歷年成績單之修業證明書、轉學證明書或休學證明書。
 - （二）修滿規定修業年限最後一年之上學期，因故休學或退學一年以上，持有學校核發之歷年成績單，或附歷年成績單之修業證明書、轉學證明書或休學證明書。
 - （三）修滿規定年限後，因故未能畢業，持有學校核發之歷年成績單，或附歷年成績單之修業證明書、轉學證明書或休學證明書。
- 二、五年制專科學校及進修學校肄業學生有下列情形之一：
 - （一）修滿三年級下學期後，因故休學或退學一年以上，持有修業證明書、轉學證明書或休學證明書，並檢附歷年成績單。
 - （二）修讀四年級或五年級期間，因故休學或退學，或修滿規定年限，因故未能畢業，持有修業證明書、轉學證明書或休學證明書，並檢附歷年成績單。
- 三、依藝術教育法實施一貫制學制肄業學生，持有修業證明者，依其修業情形屬高級中等學校或五年制專科學校，準用前二款規定。
- 四、高級中學及職業進修（補習）學校或實用技能學程（班）三年級（延教班）結業，持有修（結）業證明書。
- 五、自學進修學力鑑定考試通過，持有普通型高級中等學校、技術型高級中等學校或專科學校畢業程度學力鑑定通過證書。
- 六、知識青年士兵學力鑑別考試及格，持有高中程度及格證明書。
- 七、國軍退除役官兵學力鑑別考試及格，持有高中程度及格證明書。
- 八、軍中隨營補習教育經考試及格，持有高中學力證明書。
- 九、下列國家考試及格，持有及格證書：
 - （一）公務人員高等考試、普通考試或一等、二等、三等、四等特種考試及格。
 - （二）專門職業及技術人員高等考試、普通考試或相當等級之特種考試及格。
- 十、持大陸高級中等學校肄業文憑，符合大陸地區學歷採認辦法規定，並有第一款所列情形之一。
- 十一、技能檢定合格，有下列資格之一，持有證書及證明文件：
 - （一）取得丙級技術士證或相當於丙級之單一級技術士證後，從事相關工作經驗五年以上。
 - （二）取得乙級技術士證或相當於乙級之單一級技術士證後，從事相關工作經驗二年以上。
 - （三）取得甲級技術士證或相當於甲級之單一級技術士證。
- 十二、年滿二十二歲，且修習下列不同科目課程累計達四十學分以上，持有學分證明：
 - （一）專科以上學校推廣教育學分班課程。
 - （二）教育部認可之非正規教育課程。
 - （三）空中大學選修生選修課程（不含推廣教育課程）。
 - （四）職業訓練機構開設經教育部認可之專科以上教育階段職業繼續教育學分課程。
 - （五）專科以上學校職業繼續教育學分課程。
- 十三、年滿十八歲，且修習下列不同科目課程累計達一百五十學分以上，持有學分證明：
 - （一）職業訓練機構開設經學校主管機關認可之高級中等教育階段職業繼續教育學分課程。
 - （二）高級中等學校職業繼續教育學分課程。
- 十四、空中大學選修生，修畢四十學分以上（不含推廣教育課程），成績及格，持有學分證

明書。

十五、具有下列非學校型態實驗教育資格之一：

- (一) 符合高級中等以下教育階段非學校型態實驗教育實施條例第三十條第二項規定。
- (二) 參與高級中等教育階段非學校型態實驗教育一年六個月以上，且與就讀五年制專科學校合計三年以上。